

烟波深处是众生——略论青年作家葛亮的民间书写

曾鑫

(江西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江西 抚州 344000)

[摘要]很多时候,大时代只适合作为背景,而精英人物则需隐去。好的小说家,往往更珍视芸芸众生提供的叙事时空,南京籍学院派青年作家葛亮便是如此。他从社会浮躁之气中超拔而出,用文字精耕细作、厚植温情,写尽人心与人性。

[关键词]民间书写;意趣;温情;人性

[DOI] 10.12252/j.issn.2096-6288.2021.08.648

不管过去还是现在,小说家们似乎都更热衷于探寻文本与大时代中精英人物的联结,藉此为作品增加厚重感与史诗般的品质,以获得吸引评论家垂青及读者阅读兴趣的显性力量。这种选择和取向,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无可厚非。汪洋辟阖的文字凭借体量、能量上的优势,确实能给人以更强烈的阅读感受。但很多时候,大时代只适合作为背景,而精英人物则需要隐去。——这正是民间崛起的昭示。

好的小说家,往往格外珍视芸芸众生所提供的叙事时空,南京籍学院派青年作家葛亮即如此。他的长篇《朱雀》《北鸢》,都是游走在古典与现代之间的大手笔。但那些星空与烟火交汇处的民间,他从来没有离开过。因为在那里,总有“一方华美而落拓”的“碎裂”可资书写。学院气质与家学渊源,决定了这位青年作家能从社会的浮躁之气中超拔而出,站在人文主义的高度,以短篇形式精耕细作,进行一场又一场民间个人历史的表达。使习惯了大开大合的读者在充满密度和温度的作品中,看到生活琐碎处涌起的无限烟波,领略到平凡人生真实而迷离的悲喜沉浮。那么,葛亮的民间书写有着怎样的质地与魅力?现以其两部短篇小说为例略做讨论。

1 织就文字之网,捕捉民间精神

于叔叔是一个出色的木匠,他从民间携带最优良的基因,进入到城市精英家庭的视野。他十分用心,为再普通不过的木匠活融进生命与活力。葛亮平实、温雅、干净的语言,将这位木匠技艺之精,性情之诚写活。“所以当我看到于叔叔在木板上这么一推就推起浪花千朵,很有惊艳之感”,这样的话语能瞬间勾起读者关于大江东去的诗性遐想。历史长河竟在一位匠人手中挥洒出别样的浪花,于叔叔就这样以极平凡的身份,树立起极惊艳的形象。这种形象熟悉而又陌生,它仿佛处处可见,但又必须具备作者那样的慧眼慧心,否则木头就是木头,是无法开出花来的。“于叔叔抬起头……突然做了一个很疲惫的表情,大幅度地擦了脸上的汗”,“一头乱发,左耳夹着铅笔头,右耳夹着一根烟,说话时眼睛似笑非笑地看着你,实在是倜傥得很”。于叔叔的一举一动、一颦一笑,具有超强的感染力。其动作、神情、意态在作者的笔下,不啻为手艺人辛苦劳作的生动呈现,更是对其生活意趣惟妙惟肖的勾勒。作者以匠心致敬匠人,写出了“久藏的民间真精神”及可感可触的民

间真性情。

后于叔叔出于生计的考虑转行从事餐饮业,那别出新裁的匠心并没有丢失,而是如同涟漪般漾开,在更广阔的日常天地中涌起风云。“他店里有厨师自创的一道招牌菜,叫做豆泥芙蓉蛋,就是把剁得极细的土豆泥,用高汤调匀,然后用已煎好的蛋饼包裹了上蒸锅,这菜味道好,卖得又不贵,所以就成了客人们吃饭必点的一道菜。”这位厨师无疑是另一位“于叔叔”。小说用小火慢炖的叙事风格告诉我们,斜阳草树里的寻常巷陌,从来不乏像于叔叔一样的人。他们不一定能衍生出金戈铁马的恢宏事迹,却个个身怀绝技,具备化平凡为神奇的能力。这些朴实无华的人物之所以能持续向周遭释放能量,正是得益于民间这个大熔炉的锤炼之功。他们从事某种技艺,可能是生存环境为他们作出的无奈选择。但他们对技艺“如切如磋,如琢如磨”,精益求精,则往往是他们在社会生活中作出的自觉选择。

在小说中,葛亮以独特的视角表现了精英文化对民间文化的赞赏。于叔叔的技艺和严谨的精神,极大地影响了“我”的家庭,使得接受了良好教育的人们甘愿为他行注目礼。“我”是家里的独生子,父母都是高级知识分子,同于叔叔相处,却没有半点居高临下的优越感;同于叔叔分开后,也一直念着他的好。“老于骨子里是个艺术家”,“像守元这样厚道的人,现在真是不多了”,“于叔叔在这个时候出其不意地填补了我的信仰真空”,“我”的爸爸连为于叔叔的广告牌作画这样的顺水人情,都是带着“使命感的”,“我和妈妈看他在那里画了又改,改了又画,有时精雕细琢地画好一处衣服的褶子,就看他摇了摇头,一大块白广告色就盖上了。”形于外而涵于内,造就了于叔叔这位匠人旁逸斜出的艺术家气质。对他的敬服、赞叹、效仿,与这个知识分子家庭内部深厚的教养息息相关。但从根本上说,仍源自于叔叔的个人魅力及民间强大的磁场吸力。社会的精英分子如此这般受到普通百姓濡染,他们的精神世界不由自主被后者滋养,这是对精英文化的一次出离与反思。但这种出离不恣肆,也不粗暴。作品偶用“猛火”的叙述,完成了对工匠精神最具诚意的肯定。在这一点上,葛亮的民间叙事实际暗合了大众推重草根与平民英雄的时代精神,故而能让读者产生深度共情。

但葛亮的文学触角，其敏感细腻的程度终究是出人意料的。这部短篇写到后面，不能不让人陷入迷惘：这是一首民间精神的颂歌，还是“于叔叔精神”的挽歌？当物质生活越来越好，于叔叔却慢慢撕掉了蒙在心灵之上那块矜持温良的面纱。他的心开出欲之花，并结出恶之果。偏离轨道的情欲，使得原本苦心经营的家庭失掉了原有的幸福。于叔叔在清苦的生活中把自己磨成一把所向披靡的剑，斩出千重浪，却在欲望的巨浪中钝化、腐化，终成烂铁。葛亮用冷峻清冽的文字，鞭挞着这位民间文化与工匠精神曾经的承载者。没有泪，亦有血。是谁之过？是时代的发展、物质的富足异化了人性的纯良，还是生活的变数、人性的脆弱腐蚀了人们的情感？到最后，于叔叔成了一个悲剧，也成了一个隐喻，在葛亮的文字之网中穿行，引人叩问与追索。

2 守望沧桑正道，叙尽民间温情

如果说《于叔叔传》是为民间人物立传，那么，《阿德与史蒂夫》则是为民间温情立言。世道的复杂、人生的曲折、人心的幽微，无不在葛亮笔尖潺湲流出。可谓张弛有度，行于所当行，止于不可不止。但有一点，这位学院派作家所守望的始终是沧桑正道，所悲悯的永远是芸芸众生。二者在他那里常常函矢相攻，总能够得到某种平衡。其小说包涵着黑白之界、是非之辩与善恶之分，但他从不让过于理性的标准化的东西操纵自己的作品。他并不避讳将评判性语言置于叙事当中，却丝毫不影响他对民间温情的高扬。在他的作品中，人与人的真情实感拥有至高无上的话语权。

《阿德与史蒂夫》中的主人公阿德，是“我”在香港萍水相逢的一个陌生人，他的身边跟随着一条名叫史蒂夫的狗。这条狗也是一个隐喻，它象征着阿德行走于世的孤独。这位“敦实的青年”几乎独来独往，只有“喜剧般地腆着肚子”、名叫老虎叔的朋友。“我”同阿德偶然相识并缔结友谊的所在是篮球场。作为公共场域，仍是一个隐喻，所指向的，是人的情感的不确定性与包容性。一开始，他们的交集极为单纯，碰面、打球、闲聊，但不深入。阿德猜出“我”是来香港读大学，但“我”出于尊重，不便询问打完球便去神秘“开工”的阿德到底是何种身份。这实为作者留给“我”和读者的悬念，为铺展跌宕的故事设下了一个伏笔和引线。后因阿德丢失皮夹，我依上面的地址找到阿德打工之地。真相大白，原来阿德和老虎叔，都是无法暴露在阳光底下的人，他们在香港没有合法居留权，是打黑工的偷渡客。于是“我”的思想被成见染指，“与偷渡相关的，该是人性最低劣处的猥琐、无望和扭曲”，因为那是违法的，是社会的灰色甚至黑暗地带。然而，如果“我”与阿德的情谊就此终结，那么小说是正确的小说，作家却成了肤浅的作家。

葛亮的大胸怀，怎能让故事有如此褊狭的走向？所幸，

阿德依然是阿德，而我与他却有了生死之交的意味。一次阿德意外遭遇打劫受重伤，手肘流血情况危急，“我”责无旁贷伸出援手。原本可以报警、去医院，但因为阿德是偷渡客，让这些再正常不过的做法被理性否定。由此引出黑市医生——林医生，及为了生活出卖尊严的阿德母亲。“她是做那种事养活我的……我对她恨不起来，她也是做那个落下的病。我离不开她，我要给她送终”。母亲有错，但母爱无罪。阿德母亲对阿德无私、无言、深沉的爱，在灰色生存地带蜿蜒成河。这条河浑浊到难觅清流，有的只是阿德脸上“认命后的阴影”。

“我”以一个在场者和旁观者的双重身份，被迫反刍着这些充斥在周围的龌龊和卑劣。但“我”没有逃离，而是以慈悲之名穿过重重迷雾，从他们的无奈、孱弱中，滤出了人性中的美好与纯粹。“我”终究是有身份的，而他们却没有。即便如此，阿德们仍向往堂堂正正地活，真真切切地爱。

有些爱注定无法超越法律，也无能与道德、伦理较量，然而它们却成为那些无法选择自己出身，无力改变生存境遇的人们活下去的理由。老虎叔对阿德的百般爱护、对林医生的理解与敬佩、对阿德母亲超越尘俗的眷恋；林医生对阿德尽心的治疗和真诚的关怀；阿德对哑女曲曲的崇拜和爱慕；史蒂夫对出事的阿德执着的“等待”……毋庸置疑，这些涌动在社会大潮中的暗流，有着极为粗糙的外表和晦暗的底色，它们与社会的光明面保持着比鸿沟更微妙的距离，甚至让人难以启齿。但文学不该无视它们。尽管葛亮“有宏大的叙事企图”，但他愿意为社会夹缝中的这些卑微之爱另辟蹊径。比起法律和制度，他更关心那些无法掌握自己命运的人们。他们的悲欢，他们的沉浮，牵动着他的文本走向。

3 结语

时间之河涨落无定，世人往往钟情于高唱大江东去。时代不会记取芸芸众生，诚如那些任由惊涛席卷的水花和细沙，终将流于无形。然而，一以贯之的民间情怀，使葛亮执着于低吟蔓草、浅唱杨柳。这位学院派青年作家，秉持着儒雅与宽厚，穿越尘嚣以小说为媒，通过文字同民间的典型代表——于叔叔、阿德们深情相拥。浓墨叙写其悲欢，淡彩点染其得失。他的书写，将在滔滔的时间之河中留下非凡印记。

参考文献

[1] 张学昕. 光景里的声音是怎样流淌出来的——读葛亮的短篇小说. 当代作家评论, 2013(01).

[2] 苏莎丽. 城市、异乡人，还有暖意——葛亮中短篇小说读札. 百家评论, 2020(04).

作者简介:

曾鑫(1983-04)，女，汉族，江西瑞金人，硕士研究生，讲师，研究方向：汉语言文字学。